

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推薦注意事項

一、應繳文檔

(一) 紙本文件（各式均為 1 份）：

1. **推薦單位**：請填具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推薦表及推薦書。依據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」第 5 點規定，推薦單位係指中央主管機關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。
2. **申請推薦者**：
 - (1) 請依據參選類別填具「終身奉獻獎資料表」、「團體獎資料表」或「個人獎資料表」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。
 - (2) 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承諾書。
3. **受推薦單位主動推薦者**：
 - (1) 請依據參選類別填具「終身奉獻獎資料表」、「團體獎資料表」或「個人獎資料表」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。
 - (2) 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承諾書。
 - (3) 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被推薦同意書。
4. 佐證資料指對應個人簡歷/團體簡介、卓越事蹟之相關資料，格式不限，內容請擇要精簡，以 15 頁（30 面）為限。

(二) 電子檔(由推薦單位提供)：

1. 請**推薦單位**提供通過初審之個人或團體電子檔予本獎項承辦單位（國立臺灣圖書館，電子信箱 ccf@mail.ntl.edu.tw，電話（02）2926-6888 分機 6705 張小姐或 6709 呂小姐）；未通過初審之個人或團體請無須提供。電子檔提供方式可透過雲端硬碟分享，或以電子郵件寄送。
2. 依參選類別所需檢附包含：
 - (1) **推薦表件電子檔**（可複製文字檔案，無須插入相片）。
 - (2) **相片檔案**【個人獎項參選者請提供「近半年正面個人生活照」（1 張）檔案、「參與活動照片」（5 張）檔案；團體獎項參選者請提供「團體或活動照片」（6 張）檔案、團體標章 ai 圖檔；所有相片檔請附上重要文字說明。】

二、其他

- (一) 請中央主管機關或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於送件前再次確認是否用印(推薦書、各獎項資料表)。
- (二) 紙本文件請以 **A4 白色紙張** 列印，並依序排列，由上而下整理齊全，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夾於左上角，平整裝入適當大小的信封內，**請勿折疊或裝訂**。

團體獎資料表

團體名稱				團體標章或代表照片	
聯絡人		立案字號			
通訊地址				電話	()
				傳真	()
電子郵件 (E-mail)				行動電話	
法人登記證書影本 浮貼處					
團體獎項參選者請提供「團體或活動照片」6張。					請繳交電子檔並附圖說。 1. 電子檔：解析度 350dpi 以上之 JPG 或 TIF 檔(照片勿嵌入於 Word 檔案)。 2. 圖說：「團體或活動照片」內容團體獲獎事蹟之相關服務及活動為主。如有團體 Logo，請附 ai 檔。 3. 照片清晰度要高，儘量提供大圖片為最佳。

團體簡介

1. 團體獲獎事蹟及貢獻之介紹短文（600 字至 800 字為限，附標題）。
2. 短句：表達團隊成立的使命、目標或願景的 1 句話（10 字至 30 字為限）。

卓越事蹟

1. 主標題（15 字為限）。
2. 歷年重要事蹟（請以近 5 年為限），請依時序條列敘明，每條以 30 至 50 字為限。
3. 連續或累計 次獲 部表揚之證明文件。

佐證資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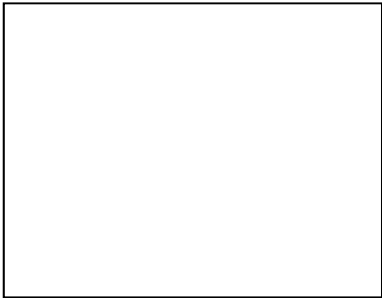
請擇要精簡，每頁以 A4 白色紙張列印，每份以 15 頁（30 面）為限，並請加列封面、目錄及頁碼；惟無須裝訂或加裝透明膠片，用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即可。

*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格式填寫

申請推薦單位

1. 具體推薦理由：_____
2. 符合實施要點第 4 點第 2 款及實施要點第 3 點第__款、第__款、第__款

名稱：	負責人：(簽名或蓋章)	聯絡方式：
		地址：□□□□ (郵遞區號) _____縣____市____路____號 電話：(區碼) ○○○○○○○○ 傳真：(區碼) ○○○○○○○○ E-mail：

申請推薦單位 (機關(構)、學校、依法設立有案之團體、法人)	(申請推薦單位請加蓋印信) 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初審機關

中央主管機關或各直轄市、縣(市)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名稱：	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： (簽字章或簽名/蓋章)	聯絡窗口：
		聯絡人： 地址：□□□□ (郵遞區號) _____縣____市____路____號 電話：(區碼) ○○○○○○○○ 傳真：(區碼) ○○○○○○○○ E-mail：

中央主管機關或各直轄市、縣(市)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	(請加蓋印信) 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承諾書

本人（團體）參選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，參選資料等均為屬實，願遵守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實施要點規定，並接受相關資料之檢閱，如有違反，貴部保有取消獲獎資格暨追回證書、獎座之權利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教育部

立承諾書人（簽章）：

113 年 月 日

（※個人簽署承諾書請親筆簽名，團體請蓋大小章。）

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被推薦同意書

本人同意被推薦為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

☐ 終身奉獻獎

☐ 團體獎

☐ 個人獎

參選人。

此致

教育部

被推薦人（簽章）：

113 年 月 日

（※被推薦參選人請親筆簽名，被推薦團體請蓋大小章。）